

倾

国

萧凤芝著



# 倾国

学林出版社  
萧凤芝著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倾国 / 萧凤芝著. —上海: 学林出版社, 2004.10  
ISBN 7-80668-843-9

I. 倾… II. 萧… III. 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98630 号

## 倾 国



作 者——萧凤芝  
责任编辑——齐 力  
封面设计——吉 丰  
责任监制——应黎声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出 版——学林出版社(上海钦州南路 81 号 3 楼)  
电 话: 64515005 传 真: 64515005  
发 行——学林图书发行部(上海钦州南路 81 号 1 楼)  
电 话: 64515012 传 真: 64844088  
印 刷——江苏启东人民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850 × 1168 1/32  
印 张——9.25  
字 数——23 万  
版 次——2004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刷——2004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2000 册  
书 号——ISBN 7-80668-843-9/I · 228  
定 价——18.00 元

# 前 言

君子有气质，美人有仪态。  
《倾国》的散文兼具神闲气定的君子气与幽雅别致的美人风：

黄瓜这东西，看上去象仙人掌的儿子。

旧社会太遥远了，只是个笼统而模糊的概念，象我太姥爷身上穿的旧棉袍子。

幸亏是志摩，换了别人，非认作浪子不可！——五四伟大就伟大在这儿，什么样的一批文曲星同时下凡了，真是最有魅力的时代！

河北就不行，一切好的东西都让于京城了，北京是位阔太太，河北仿佛是她的婢媪，一切的光辉都没有份。——不要说河北，连天津都灰头土脸儿的！



然而另一条大河——洛河，眼见就要干枯了，近些年工业污染，那面目更是可怕！曹植他再梦见洛神，她已是一位黑人妇女了。

无情无性的世间一切，在《倾国》的美丽风景里，被重新赋予了超卓的个性与特别的精神。灵动万物，点化生命。

# 倾国

志对美人美，歌入言王音  
人美诗延恨，歌已声千音。王音用辞其雅文娟的《国风》

风

。平山始掌入山草去土生，西者宜从黄

。爷叔大奔革，企踵而瞻冀而眺。这个晏只，丁亥宜太会林曰  
。平斯林田始食土长

。大前四五——！下不平东野人非，入限丁外，墨志吴音辛  
。棣言景景真，丁仄不世同。墨曲文殊一拍君及竹，川共森大前拂  
！外相如也

。太同过吴京兆，丁渐东于且淮西未曾教时一。丁不教兆何  
。首莫不——。俗言教淮群失师时一，墨事如蝶吴幕对兆也，太  
！油儿领土走来，教书无事，兆也

# 目 录

倾国	1
大钱儿	4
朋友的新诗——兼及写作	10
红色	15
口味	17
读书	22
娲皇和观音	24
湖湘豪杰何其多	26
小傻瓜	28
我来有自	29
日月	32
传记不容易讨好其种种	36
晓以颜色	42
花之爱怜	47
男女有别	50
为人妻者	56
风气与风化	60
开蒙	65
衣冠记	69
鞋子说	77
捕螳者说	82
倔人	84
潞泽会馆	85
浮沉起落《海上花》	88
昨日《水浒》今日看	98
《清史稿》印象	104

# 倾国

商人、商女 .....	110
残缺是美 .....	113
士大夫与工匠 .....	114
家族 .....	116
单元楼杂记 .....	126
去日浮尘 .....	134
肉食者鄙 .....	142
老而弥善 .....	145
雨雾三峡 .....	148
桂林游记 .....	156
且放白鹿青崖间 .....	162
香山三日 .....	166
谈天 .....	174
说古 .....	188
双城记——洛阳 & 西安 .....	200
方言 .....	211
生命 .....	216
浮生半日 .....	221
师辨 .....	229
红楼碎语——荣国府的财政 .....	232
秉性 .....	241
春色 .....	245
不做回头文章 .....	247
汤、骨头和肉 .....	248
实话 .....	250
紫陶花盆和瓦盆 .....	253
阴历的节日 .....	255
五舅 .....	256
父亲的排场 .....	263
爹爹来信 .....	276
妈妈的话 .....	278
张韩家书 .....	283
格格妙语 .....	285

# 倾 国

狐狸不知怎么和女性挂上了钩，狐狸精是用来骂女人妖媚的话。但是老狐狸不指女人，都指诡计多端的男人。

不信看看，狐狸的长相确实不错，一要打量，先要坐起来，“坐着比着站着高”，你看她挺胸抬头，仪态万方，两只伶透的耳朵微微上扬，一双细长的弯弯笑眼儿，尖下颌，确实有些美丽女人的仪态。

其实猫的外表也不错，只是耳朵、眼睛和脸盘儿比狐狸浑圆了些，脾气较狐狸也温顺许多，一般不注意抬头挺胸，身材微有些胖。实际我看狐狸和猫长得很象。中国人拿狐狸比女人，西方人把女人比作猫，我想，最早都是取这两种动物仪态好的意思。

唐明皇和杨贵妃的爱情让《长恨歌》和《长生殿》一宣扬，仿佛高尚纯洁无比，实际撕开堂皇的一面看，明皇纳杨妃时，快要六十了，如果他手中没有权利，他只不过是一个普通的男子，而且，唐代的医疗卫生条件比现在还差得远，当时的六十岁怕是相当于现在的七十岁，这样的年龄差，照现代人的观念看不可能有爱情，至少性的方面的成分很少。传说中已经把杨玉环美化了，说她是绝世的美女，美若天仙，使皇帝一看之下就再也离不开。

实际我们在生活中所见所闻，象“国色天香”之类的词，即使是一个很端庄耐看的女人，如果不带感情地去说“真美！真美！象天仙一样。”自己都会觉得滑稽不可靠，如果没有相应地位和事迹去匹配，一个女人再美，充其量也只能夸说是漂亮而已。

# 倾国

且说杨妃，人说她并不很美，她对皇帝的吸引肯定是美色之外的一种品质，象明皇教梨园弟子唱戏，自己也能写诗，是一个有艺术家气质的皇帝，宫中眼见个个都是美女，他并不缺乏美色，杨妃吸引他的应该是“意态”或不如说是“气质”，或是一种“在哪里见过？”的似曾相识的感觉，后来发展成相互依靠，谁也离不开谁的一种感情。

如果没有安史之乱，唐明皇和杨贵妃过的不过是太平日子，他们感情再好，到了明皇七十三或八十四的时候，他去世了，杨贵妃作为他的遗孀，被封了太妃，还住在宫中的旧房子里，慢慢地到她也六十岁或七十岁的时候，她的身体越来越弱，再也不能对伺候她的宫女和太监们讲说“当年先皇如何如何”了，她死了，然后被皇室以礼仪埋葬，肯定不要说她和明皇的故事流传到现在，就连当时的百姓都不会知道有这样一位女子，他们的爱情也不是什么了不起的故事，杨贵妃的美充其量不过是当时的“后宫佳丽”之一。

安史之乱是对这一爱情故事的旷世渲染，一下子提升了这一题材的历史地位，杨贵妃马嵬而缢简直就是自杀，是凤凰涅槃！一下子脱离了平凡，被提升为千古美人。

历来的倾城倾国的美人，这个“倾”字本意是“倾倒”国人的意思，实际哪儿会有？女人再漂亮，擦肩而过，哪怕是回头三顾，拐了一个弯，男人保证是一干二净忘却了，一副面孔远远不够。

倾国倾城必须是倾覆了国家，倾覆了城邦，有了这样惊天动地的大事迹，美人才可以千古永生，成为绝唱。历史上的美女如妲己、褒姒、西施、杨妃等无不如此，她们远比历史上贤德的女人如唐太宗的长孙皇后、朱元璋的马皇后名气要大，瞧这二位皇后的名字都少有人知。

国家和城邦的倾覆作为爱情故事的高潮是一切戏剧最为欢迎的，是一切女主角儿热切希望扮演的，这样的角儿容易成名，



这样的戏容易成为杰作。

可是老百姓不喜欢这样的事，国破家也亡，他们要流离失所，成为难民，说不定妻离子散，所以一遇到这样事，老百姓就骂，刚开始自然是骂皇帝，骂他“昏庸！无能！”骂来骂去，就这几个字。

你发现中国人骂街或是对骂，骂到最后总是骂对方的奶奶、姥姥、妈妈和妻子，骂到最肮脏，一顿骂总会停留在女人身上（真是下流！）。骂到极至，刚开始为什么对骂就想不起来了，就只比赛谁骂对方的女亲属更秽更脏，所以中国历史上一切象样的国破家亡，准儿都会有一个女人在当朝被骂得狗血淋头，但是就因为这响亮的骂，反倒把她骂出了名。骂着骂着，隔了几个不关痛痒的朝代，人们开始不骂了，又过几个朝代，人们反而开始颂扬她了，为她写诗，为她排戏，说她是美女，美人，绝世美人！她的美貌闭月羞花，沉鱼落雁，倾国倾城，绝世绝代——反正倾覆的不是现在的国，绝的也不是本朝本代。

谁也用不着为历史负责任。

女人长得漂亮些，不幸嫁给了一个什么王侯或是什么贼寇，刚好赶上了动荡的时代，什么王侯什么贼寇随着他的事业一起完蛋了，他自己都负不起责任，而且历史地看，一切王朝都会有改朝换代的时候，所谓天意，谁也阻挡不了。女人就更不能为历史负责任，也没这份义务。

大，此武繁将小山高平水音只！颤，声惑惑惑惑千蟹的羊  
前，有如北京舞林星舞来阻歌歌，千蟹怕她和是怕，对小蝶多  
！歌我歌，千蟹姐歌雨丁墨，姐一归，如歌，采一来出曲的  
黄会不重爻百一唱，歌不对不，丁一十一

# 大 钱 儿

小时候踢毽子，有鸡毛毽子，有草麻毽子，最不济是纸毽子。人家杀鸡时，规规矩矩站在边儿上，问人家要，要几根鸡脖子上的毛，“油亮脖子金黄脚”，脖子上的毛最好。人家见小孩子在旁边碍事，不等动刀，活鸡身上胡乱拔下几根递过来，嘴里：“去！去！”那鸡被生拔了毛，疼得叫起来，殊不知更疼的还在后头呢。

小孩子不拿鸡叫当一回事，鸡生完蛋也叫，或是早起天亮的时候也叫，早被它叫烦了！平时叫也是扯着脖子、扯着胸脯，快死了还是这们——管它呢！

于是手中拿了这鸡毛，进到屋里去翻老奶奶的柜子，“呵啦，呵啦”翻着，翻大号的铜钱，要最圆的、最方的，顶好是金黄灿灿的，那就够好。那时代的小孩，字还识不几个，谁也不去在意钱上边的字，管他什么字！管他什么对读旋读！且说找到最大最好的一枚铜钱，另在针线板儿上扯下一根线，那时的小孩，没人逼着读书，个个都是动手能力极强，要炮毽子时，席地坐了，线绕线拴上鸡毛，再穿进铜钱的方孔中，抽紧了，反过来绑住铜钱的外缘，结束在鸡毛上，毽子就炮好了。站起来试一试踢两下，重了，就去换轻一点儿的铜钱，轻了，就再摞上一个或是两个铜钱，重新炮制出来。踢毽儿可是冬天才好，穿了厚棉鞋，踢起来“扑！扑！”会响，不打脚。

鸡毛的毽子忽悠忽悠的，贼！只有水平高的小孩爱玩儿，大多数小孩，用的是麻做的毽子，妈妈用来搓绳衲鞋底儿的麻，偷偷抽出来一绺，剪成一段一段，摞了铜钱炮成毽子，最好踢了，一上一下，不快不慢，踢一百多还不会黄。



最不济了，练习本上撕下来一张纸，也可以做毽儿，不过总是不大好，纸轻呀，往往一个铜钱儿就嫌重，一踢一踢还嘶嘶作响，烂得又快。

那时候，除了做毽子外，铜钱还有两个用处，老爷爷的烟荷包上结束用的带子坠个铜钱儿，搭着铜头烟袋，一摇一荡晃悠，看着好；老奶奶的碎布包袱，怕散开了，也是带子一扎，铜钱儿一别——都是用最大最好的铜钱儿！在我的记忆中，铜钱儿不是钱，是物件儿，就是专门给小孩子炮毽儿、给老爷爷坠荷包、给老奶奶别包袱用的。大人们开口一说，称“大钱儿”，“大”字读“代”，或称“质钱儿”，让我们小孩子听着，质钱儿、大钱儿就是圆圆方方的一堆小东西，丝毫也不会联想到能花的钱上。

我们看作钱的，都是新中国的人民银行出的一分、二分、五分的银闪闪硬币，称“钢板儿”；另有描绘着众多人物的一毛、两毛、五毛的小票，正规场合称“角”；一块、两块、五块的大钞，正规场合称“圆”；我们只是偶尔在大人的手上看到摸摸十块的票子。这些钱加加减减能凑出任意的钱数。只有这些才是钱，是新中国的钱。

新的钱钞都是“一、二、五”三个数凑出来的，浑圆一体的“一”代表天地未开、一片混沌的太初时期；“二”就分出了阴阳，天轻清而上浮，地重浊而下降，代表开天辟地的时代；“五”是得中，是最为稳定的平衡状态。不知道我们新中国的钱币专家是怎样选择的这几个数，了不起，真是选得好。

那可真是一个清心寡欲的时代！人们过着简约的生活。对于小孩子来讲，也不用怎么认真上课了，也不用怎么怕老师了，谁也不比谁穿得好，基本用不着什么比较，谁都没有自卑感。平时没什么想头，全班一致盼过年，过年就能吃肉。盼完过年盼四月初八——民间的城隍庙。四月初八完了只好耐心盼八月十五。中秋节是多么健康有意义的节日！华夏人都过，怎么没有人

# 倾国

大代表开口，把这天当成喜庆的日子给一天假呢？

早期小学的课本里有一篇课文《一块银圆》，讲的是一位母亲独力抚养一儿一女，遇到了荒年，实在养不下去了，只好把女儿卖掉，卖了一块银圆。谁知，女儿被地主家买去后，母亲再见到她时，女儿端坐在棺材前的一朵莲花里，穿了粉红丝绸的衣裤，打扮得精精致致，然而眼珠一动不动——原来是被灌了水银，殉葬了地主家的老太太，哇呀呀！

在小学生的眼里，这是第一次浮现出旧社会的钱来。旧社会的钱，是银圆，是用来买穷人家的孩子的！银圆于是和旧社会和罪恶连在了一起。然而还是似懂非懂的样子——那时候的小孩子到哪里去看到银圆呀？

对于小孩子来说，旧社会太遥远了，只是个笼统而模糊的概念，象我太姥爷身上穿的旧棉袍子——照片上看的。

再后来，一切都开始正常了，高考又有了，学生要努力学习了，人人都准备考大学。铜钱儿也不再投进熔炉了，忽然开始值钱了，称古钱币，人们大梦初醒一般，拼命翻老家底儿，但是再怎么翻，那些铜钱儿大儿子都跑哪儿去了？原来有一盆子来着呢，怎么现在就剩这几个？锈得认不出字的、裂了璺的？家家都这样，人人都想不通！怎么好好的大钱儿都没了呢？

“物以稀为贵”，就有人开始收藏大钱儿。

不收藏的，偶尔得着一枚，也宝贝得了不得，人人都懂得看钱上的字了，清代的最多，什么“乾隆通宝”、“光绪通宝”，清代的皇帝，各有各的通宝，都是对读的，背面有满文，谁也不认得。收藏家们在清代的大儿子中也淘出了不少的宝贝：宝钱局偶有不慎，铸钱的时候哪个字哪一笔走了样了，背面多出什么新鲜花纹了，这样的钱，被收藏家们看好，一文的大儿子，市面上可以卖个三万五万，好不稀奇！真不愧是经济的时代，有钱人多了。

文物商店也开始出售成套的仿古钱币，故意地弄些土迹在

钱上。战国时代的刀币、铲币，是目前留下的以物换物的货物交换时代的延续，拿刀可以买到粮食，拿铲可以买到布帛，随时代的推移，货币象倩女离魂一样游离出来，而又保留了刀、铲的形制，铲币又称了“布”，“平肩空首布”、“斜肩空首布”，说起来象诗中绝句，又有象七言律诗的：“耸肩尖足空首布”、“平肩圆足空首布”。

有一天我帮曹先生校对文字，校完了曹先生送我一枚汉五铢钱，我十分推辞：“难道帮曹先生一点儿小忙，我还要先生给钱不成？”推辞不掉，最后还是收下了。这枚五铢是我手上最古的钱，又是中华钱币的经典之作，十分爱惜。铢哇铢的，一两等于二十四铢，张韩忽然灵机一动说道：“泰国的货币现在还叫铢！肯定是从五铢钱的铢传下来的。”瞧瞧那些周边的小国！

印度尼西亚的纸币称“盾”，显然也是原始孑遗：既然刀可以拿来交换，“盾”自然也可以交换了！落后有落后的好处——替人类保存了较多的古风。

洛阳这地方是古代的皇都，地上的地下的宝物不计其数，走在什么地方，被绊了一下，回头看看，可能就捡到了宝物。

哪一年立秋过后，雨水渐少，刚好是一个礼拜天，我和格格去看洛河——洛神之河。临行前告诉她：“河水很深，很宽。”格格好追根究底，追问有几米深，几米宽，我搪塞答道：“10米深，400米宽。”

一到河岸才知道差太远了，河水也就二十几米宽，还有人涉水过河，深不过一米，洛阳近年连年大旱，称得上是十年大旱，快赶上东汉末年的旱情了。

在洛河的岸边，邻水的地方，我用三块石头两横一竖做了一个石凳，悠然坐在上面，看格格穿凉鞋趟水，我也抵不住诱惑，脱掉鞋袜下水了，刚一下水发现石缝中一枚铜钱，我连忙拣起来，看上边的字是“崇宁重宝”，哇！宋徽宗的钱，太让人高兴了！

格格更是高兴，在水中满怀希望寻找着，希望再找到一枚，当然，哪里会有这样好事接二连三碰上呢？

拣到的“崇宁重宝”是我最大号的铜钱，上面瘦金体的字，说是徽宗皇帝的御笔，这个人作皇帝不怎么够格，要说书写绘画填词，那是一流的人才。“崇宁重宝”四个字连我这书法的外行都会说好，确实好看，“崇”字象一只漂亮花瓶，瘦腰耸肩，“宁”字又象高脚带托，造型真是好看。

曹先生说崇宁的钱不值钱，并不稀奇，我辩道：“万一是宋江口袋里掉出来的钱呢？”

据说王莽篡位时候的钱币也非常好，是少有的“乱世出破钱”的例外，而且王莽自比周公，铸钱也仿古制，出了不少的布币，非常好看，只可惜没亲眼见过。

经济状况不好时，就出“当十”、“值万”的钱，通胀率高得吓人，要么就铸小钱，譬如五铢钱，遇到乱世，名为五铢，实际只有三铢、二铢的重量，皇帝要占老百姓便宜，小到象鹅眼儿一样大。谁知这样差劲儿东西现在反倒成了难得的古钱珍品，难得一见。

古代的纸币有关子、交子、会子，象日本姑娘的名字一样。用纸当钱，主要是为携带方便，不然“哗啷、哗啷”带几口袋铜钱旅行，又招摇，还要雇车，做不成大生意。

但是纸币古钱不容易保存，藏在柜子中又容易叫耗子啃了，所以传下来的不多，又缺乏实用性，不象铜钱可以改铸新钱，一改朝换代就没用了。所以传下来的实在是少，只在顶尖的收藏家的宝匣中间或有之。

物质不丰富的时候，钞票不要说，硬币钢板儿也值钱，我们小的时候，二分钱就可以买一小堆黑枣，五分钱买三个苹果。后来，经济开始了大发展，人们手上有钱了，论分说的小钢板儿，还有1分、2分、5分的纸币，虽说法律上还流通，实际已没什么用了。去买菜的时候，谁也不用开口，不成圆、角的零头，自



动就四舍五入了，大方得很，国家发行了更大的钞票，50圆的，100圆的，都简化成“50元、100元”了。

那可真是人气高涨的几年，会挣钱的人，钱赚得多了！多得装不下，大票还不行，不得不开辟信用卡，闭着眼花呀！

然而，有人看出了苗头，不好的苗头——有识之士还是多，国家也警觉了，抽紧了银根，幸亏抽紧了，抽得早，才躲过了一场灾难。周边的国家，来不及抽的，他们的铢、他们的盾，一下子全贬了！“忽喇喇似大厦倾”，他们的银行空了，没有钱！有的，只有坏帐！盖了一半儿不能再盖的大楼，来不及浇注地基的大坑，都成了银行的坏帐！收不回来，老板们个个欲哭无泪，叫天不应！

还好，我们还好。

经济回落了，但是人们的意识还没有回落，就是买一把羹匙，还是要揣百元大钞出去，卖货的直发愁：得卖多少羹匙才能卖够100元呢？

去买菜的时候，分、角什么的也不轻易四舍五入了，然而用钢板儿的习惯已成为过去，不得不另搭一支豆角、扯一根香菜来抵这二、三分钱，老百姓的日子又回来了。

钱币是人类文明的一部分，乱世钱也乱，治世钱也治，百十年一个轮回。希望永远不要出现“当十”、“值万”的钱，这样的话不得不从头来过，谁也不要这样贬得厉害的钱，只好改用刀、铲去实物交换。现在的刀、铲是少人用了，倒是该用电视、拖拉机去交换，这样大的家伙，够多不方便！千万不要出现这样的事，还是用以一当一的钱为好。

首两章见董振廷《读万卷》丁巳深秋 1998-11-18



# 朋友的新诗

## ——兼及写作

诗的句子是美妙的，“黄昏到寺蝙蝠飞”是老僧自在心境的描述，“落叶添薪仰古槐”是自甘自苦的村居小图。然而这里要说的是新诗。

“说与你有一条河叫泾河，  
说与你有一座山叫塔山，  
说与你黄土是怎样的深厚，  
说与你岁月是怎样的悠悠，  
说与你花怎样开，水怎样流，  
说与你我的爱恨，我的忧愁。”

这是朋友诗集中的一段，我一看十分惊讶：我还不知道朋友写诗呀，“我一直以为你是写小说的呢！”我不好意思说道，朋友非常大度，爽朗一笑，并不在意。

“想不到你新诗写到了这样的程度，”我确实感到惊讶，“怎么又起了别的炉灶呢？”我十分不解：“当然，恕我直言，新诗走的是绝路，是不容易讨好的一种文体。”朋友听着我的议论，不置可否，十分宽容。

新诗是五四时期白话文的一个连带产物，先是胡适开头，他自言是尝试白话做诗，后来就编了《尝试集》，我知道的有两首。

其一：

我从山中来，带得兰花草；  
种在小园中，希望花开好。